遂宁市河东新区财政金融国资管理局文件

遂东区财农〔2022〕26号

遂宁市河东新区财政金融国资管理局关于预下达2022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新区发展改革局、财金国资局：

根据遂宁市财政局、遂宁市农业农村局、遂宁市乡村振兴局《关于预下达2022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遂财农〔2022〕59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2022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0.88万元，请列入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相关科目（详见附件）。请按照《遂宁市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遂财农〔2022〕101号）等文件规定，做好资金拨付和项目组织实施等工作，提高

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遂宁市河东新区财政金融国资管理局

2022年10月24日

遂宁市河东新区财政金融国资管理局　　2022年10月24日印发